

##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30日以电话、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1年4月2日（星期五）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由公司董事长龚保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经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 《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徐宏伟先生因个人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公司须增补一名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徐宏伟先生原系公司大股东华融（天津自贸试验区）投资有限公司提名，现其提名田昆如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担任徐宏伟先生原担任的相应的专门委员会等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职期限届满。田昆如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由于徐宏伟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任董事就任前，徐宏伟先生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本次增补事宜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经全体董事 1/2 以上同意。

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龚洪平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聘任黄慧玲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执行总裁、副总裁及财务总监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龚洪平先生、黄慧玲女士简

历详见附件。

该议案经全体董事 1/2 以上同意。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市普陀区西康路 1255 号普陀科技大厦 17 楼多功能报告厅以现场方式召开，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4 月 15 日。

该议案经全体董事 1/2 以上同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已于 2021 年 4 月 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备查文件：**

- 1、《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 日

附件：简历

**田昆如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学位，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1989 年至今先后任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目前兼任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滨海农商银行独立董事、天津轨道交通集团外部董事、天津国兴资本外部董事。

田昆如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田昆如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田昆如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龚洪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7 年毕业于荆州农校农学专业，1991 年毕业于湖北省委党校，2016 年 10 月-2019 年 10 月在湖北省现代服务业领军人才培训班学习，目前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 EMBA 在读。2015 年至今，任职于荆州市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总经理、董事长职务；2019 年被评为“湖北省现代服务业领军人才”，2020 年 8 月获评湖北省“五个一百工程”重点企业负责人。

龚洪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

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龚洪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龚洪平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黄慧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双学士，注册会计师。2012年4月起任职于延华智能，历任公司成本主管、财务副经理、财务经理、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监。

黄慧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黄慧玲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黄慧玲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